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打印机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XGJ-ZB14-2024-010)

项目所在地区: 陕西省, 西安市

一、招标条件

本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打印机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企业自筹 100%, 招标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2.1 项目介绍: 本项目为单次采购项目,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打印机项目, 预算金额含税价 307.16 万元。2.2 招标内容: 本项目拟采购 8 类 2156 台打印机。其中, 黑白激光网络打印机 800 台; 黑白激光打印机 452 台; 彩色标签打印机 1 台; A4 幅面彩色激光打印机 5 台; 热敏打印机 750 台; 条码打印机 57 台; 针式打印机 50 台; A3 幅面打印复印一体机 41 台。本采购项目为合作项目, 采购方为交通银行陕西省分行, 享有资产所有权; 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享有资产使用权,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2.3 采购有效期: 1 年。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打印机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西安交通大学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打印机项目)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营业执照)。非独立法人单位应提供其上级单位提供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本项目授权书及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资料等; 3.2 投标人财务核算规范, 具有良好的资金实力和财务状况, 提供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 (至少包括审计报告正文 (注册会计师签章页)、资产负债表、损益表 (利润表)、现金流量、会计报表附注) 若供应商为本年度新成立企业, 可提供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加盖公章;



- 3.3 投标人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 3.4 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六个月内任意一期缴纳税收和社保的证明材料）；
- 3.5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近3年内未因违约或违法行为被交通银行取消投标资格，且没有被清理退出交通银行集中采购供应商库的记录，如果被列入交通银行供应商黑名单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提供承诺函）；
- 3.6 投标人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当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有关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提供网络查询截图，加盖公章）（招标人和招标机构有权根据评标需要，在评标现场对本条款的相关要求进行网络查询核实，并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查询情况予以评判）；
- 3.7 投标人须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代理机构（提供承诺函）；
- 3.8 投标人须承诺，招标人在其本国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任何争议。如果有任何因招标人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投标人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提供承诺函）；
- 3.9 投标人不将本项目招标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转包（提供承诺函）；
- 3.10 投标人应保证完全遵守招标人有关安全保密条例，并保守招标人的商业机密（提供承诺函）；
- 3.11 投标人必须从招标代理机构获得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否则不能参加本次招标；
- 3.12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由其控股的子公司，不得在本项目中同时投标；
- 3.13 投标人应取得本项目采购设备的原厂商授权；原厂商售后维保服务应出具由原厂商签发的授权函或原厂商对于本项目提供的服务承诺；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3月01日09时00分到2024年03月07日18时00分

获取方式：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上述规定时间内，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免费注册、购买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若需纸质招标文件，在招标代理机构领取）（提示：请购标人考虑完成在线注册、审核所需的时间成本，确保在



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成功购买并下载招标文件)各投标人须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的资格证明材料,签字盖章后以扫描件形式上传至《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对于不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将报名审查不通过。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系统审核通过,可在支付文件费后获取文件。如有疑问可拨打平台统一服务热线 400-092-8199,或中昕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部 029-81317379-606 咨询。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售后不退。4.3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还需同步在交通银行智采平台(<https://bocom-gys.bankcomm.com/>)进行注册。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 5 个工作日前在交通银行智采平台(<https://bocom-gys.bankcomm.com/>)供应商门户网站申请注册,具体操作流程请登录门户网站查阅《供应商门户操作手册》。注册完成后,在开标前向招标代理机构反馈注册结果(网站通过注册审批的截图发送至 543417061@qq.com 邮箱)。因投标人未注册影响后续流程办理的,后果自负(已注册审批通过的供应商无需此要求)。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西安市未央区凤城十二路与文景路东北角首创·禧悦里 25 栋 A 座 16 层第一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3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西安市未央区凤城十二路与文景路东北角首创·禧悦里 25 栋 A 座 16 层第一会议室

七、其他

本次招标公告在《陕西采购与招标网》、《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金采网》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财务管理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地 址:西安市新城区西新街 88 号

联 系 人:王蕾

电 话:029-87653299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中听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西安市未央区凤城十二路与文景路东北角首创·禧悦里 25 栋 A 座 16 层

联 系 人： 同秀秀、王超

电 话： 029-81317379 转 606

电子邮件： 54341706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同秀秀（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中听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